

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 第一次正式教師甄選報名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校體育科教師甄選需具備籃球或足球專長，請考生備妥該項**運動教練證**提供現場檢驗。
- 二、請考生於報名前先填寫好報名表與准考證資料。
- 三、考生請先至人事室檢查報名表與繳交回郵信封後，再至總務處**繳費、繳交報名表正本並領取准考證**。
- 四、請考生自備報名費 300 元整，**現場不找零**。
- 五、報名時請考生**自行準備已張貼 35 元郵票之回郵信封**並填妥資料後繳交，現場不提供回郵信封與郵票。
- 六、委託報名者須填寫委託書始得報名。

